

親愛的顧客 您好：

**壹、依據臺灣期貨交易所之台期交字第1100202241號及台期結字第1100301810號函公告：
期貨集中交易市場111年農曆春節休市及相關風險控管事宜。**

貳、為配合前揭作業，本公司辦理相關交易及結算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111年1月26日(三)為農曆春節前最後交易日；
111年2月7日(一)為農曆春節後開始之交易日。
- 二、農曆春節期間：111年1月31日(一)至2月4日(五)，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休市，故本公司自111年1月28日(五)至111年2月4日(五)無受理期貨相關業務之申請。
- 三、因應農曆春節休市，調整部分商品最後交易日及結算日如下表：
小型臺指期貨暨選擇權一週到期契約：

商品 \ 項目	英文代碼	到期契約月份	最初交易日	最後交易日	最後結算日
小型臺指期貨 W1	MX1	202202	1/26(三)	2/7(一)	
臺指選擇權 W1	TX1				
小型臺指期貨 W2	MX2		2/7(一)	2/9(三)	
臺指選擇權 W2	TX2				

布蘭特原油期貨：

商品 \ 項目	英文代碼	到期契約月份	最初交易日	最後交易日	最後結算日
布蘭特原油期貨	BRF	202203	2021/ 11/1(一)	1/27(三) 上午 5 時	2/7(一)

- 四、111年1月26日(三)盤後交易時段(下午3：00至次一日上午5：00)仍正常交易。
- 五、111年1月27日(四)下午2：30前，仍受理提領期貨保證金之申請，惟自111年1月28日(五)起，暫停受理提領期貨保證金之申請，並自111年2月7日(一)起，恢復申請。
- 六、111年1月27日(四)之盤後保證金追繳名單及金額，將作為111年2月7日(一)控管顧客是否解除保證金追繳之依據。
- 七、111年1月27日(四)及111年1月28日(五)無交易，本公司辦理部位結帳作業，應按下列價格計算交易人持有部位之權益：

商品	結算價
盤後豁免商品	依期交所111年1月26日(三)公布之每日結算價計算。
期貨交易契約未訂有盤後交易時段者	
盤後非豁免商品	依111年1月27日(四)上午5時盤後交易時段之收盤價計算。

敬祝
交易順利